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深圳控股有限公司

SHENZHEN INVESTMENT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04)

建議採納新購股權計劃

深圳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二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現有購股權計劃」）將於其採納十週年當日屆滿。董事會欣然宣佈，其擬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召開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本公司股東（「股東」）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以替代現有購股權計劃。

新購股權計劃將構成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章項下之一項購股權計劃。

新購股權計劃旨在為本公司提供靈活途徑，向新購股權計劃參與者（「參與者」）作出鼓勵、獎勵、酬謝、報酬及／或提供福利以及作董事會可能不時批准之有關其他目的，並向參與者提供機會以購入於本公司之自有權益及鼓勵參與者努力工作為本公司及其整體股東之利益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之價值。

建議採納新購股權計劃須待股東以普通決議案方式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一份載有（其中包括）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新購股權計劃詳情之通函將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適時寄發予股東。

於本公告日期，新購股權計劃仍須待股東批准。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深圳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呂華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七位董事組成，其中呂華博士、蔡潯女士及史曉梅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方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而吳偉驄先生、李偉強先生及黃友嘉博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